

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减持股份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董事持股的基本情况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唐艳女士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,083,80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57%。
-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：因个人资金需求，董事唐艳女士计划在 2022 年 3 月 22 日至 2022 年 9 月 21 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不超过 770,9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 0.39%。公司已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完成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，每股转增股份 0.3 股，唐艳女士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前已减持 253,900 股，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后已减持 626,331 股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，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唐艳	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	3,083,807	1.57%	IPO 前取得： 3,083,807 股

注：上述持股数量包括公司 IPO 前取得的股份以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。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(一)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:

减持时间过半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当前持股数量 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唐艳	880,231	0.38%	2022/3/22 ~ 2022/6/21	集中竞价交易	23.90 -32.21	23,011,813.7	3,052,548	1.20%

注: 公司已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完成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, 每股转增股份 0.3 股, 唐艳女士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前已减持 253,900 股, 于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后已减持 626,331 股。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(三)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, 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公司拟向淄博星恒途松控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淄博星恒途松”)非公开发行股票。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, 淄博星恒途松将成为公司控股股东, 淄博市财政局将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。

(四)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的股权结构以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（五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本次减持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的要求。

在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存在不确定性风险，董事唐艳女士可能根据其自身资金安排、股票市场价格变化、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而仅部分实施或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计划。

（二）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

（三）其他风险

1、在上述计划减持期间，公司将督促董事唐艳女士严格遵守董监高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2、本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和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6月22日